

12/30 前回覆

聲 明 書

立書人 錦芳食品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依衛福部公告，直接供應飲食場所供應食品之豬肉及豬可食部位原料之原產地標示規定，本公司提供 Mega50 餐飲及宴會之所有豬肉(含豬肉製品)，使用的豬肉及其他豬可食部位之原料產地應皆為台灣本地。

特此聲明

負責人：邱程塘

連絡電話：07-3809818

(請蓋店章)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2 月 25 日